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呼和浩特金谷股權

退出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16 年 11 月 8 日有關西安神州數碼（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認購呼和浩特金谷股份的公告。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擁有 145,431,000 股呼和浩特金谷股份，佔呼和浩特金谷全部已發行股份約 9.8%。本公司獲呼和浩特金谷告知，預計將進行重組，根據告知，呼和浩特金谷將與當地其他從事金融服務的實體合併，並通過新設合併方式組建新銀行。因此，西安神州數碼於 2024 年 12 月 24 日與呼和浩特金谷簽訂退出協議，根據退出協議西安神州數碼有條件同意出售，且呼和浩特金谷有條件同意購買，銷售股份代價為約人民幣 285.2 百萬元。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出售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高於 5%但低於 25%，故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 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背景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16 年 11 月 8 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西安神州數碼（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認購呼和浩特金谷的股份。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擁有 145,431,000 股呼和浩特金谷股份，佔呼和浩特金谷全部已發行股份約 9.8%。本公司獲呼和浩特金谷告知，預計將進行重組，根據告知，呼和浩特金谷將與當地其他從事金融服務的實體合併，並通過新設合併方式組建新銀行。因此，西安神州數碼於 2024 年 12 月 24 日與呼和浩特金谷簽

訂退出協議，根據退出協議西安神州數碼有條件同意出售，且呼和浩特金谷有條件同意購買，銷售股份代價為約人民幣 285.2 百萬元。

退出協議

有關出售事項的退出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

2024 年 12 月 24 日

訂約方

- (1) 西安神州數碼; 及
- (2) 呼和浩特金谷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呼和浩特金谷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出售事項的標的

根據退出協議，西安神州數碼有條件同意出售，呼和浩特金谷有條件同意購買 145,431,000 股呼和浩特金谷股份（即待售股份），佔呼和浩特金谷全部已發行股份約 9.8%。

代價

出售事項之代價為約人民幣 285.2 百萬元，在與當地市場監督管理局就設立新銀行進行登記及發出營業執照後三十（30）天內由呼和浩特金谷以現金支付。

出售事項的代價乃由西安神州數碼與呼和浩特金谷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並參考 (a) 西安神州數碼持有的呼和浩特金谷股權; 及 (b) 呼和浩特金谷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經調整淨資產約人民幣 3,898 百萬元，考慮了多項調整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i) 有關發放貸款、墊款及拆出資金予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減值準備; 以及(ii) 有關固定資產的減值準備。

完成

出售事項將於退出協議簽訂當日完成。完成後，本集團將不再擁有任何呼和浩特金谷的權益。

完成後條件

出售事項須符合退出協議下的下列完成後條件：

- (a) 重組應獲得所有必要的批准和同意；
- (b)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在當地市場監理局完成新銀行設立登記；和
- (c) 概無任何適用法律要求終止退出協議。

倘若上述(a)項完成後條件未能達成，退出協議將自動終止。倘上述第(b)項完成後條件未能達成，呼和浩特金谷可向西安神州數碼發出書面通知終止退出協議。若上述第(c)項完成後條件未滿足，任何一方均可透過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的方式終止退出協議。若退出協議因未滿足任何上述交割後條件而終止，呼和浩特金谷將在退出協議終止後無償地將西安神州數碼重新登記為出售股份持有人，呼和浩特金谷將不需承擔出售事項對價的支付義務。

呼和浩特金谷的財務訊息

呼和浩特金谷是一家商業銀行，其銀行產品和服務主要為銀行存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和墊款；境內結算服務及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以下為呼和浩特金谷的一些財務資料摘要依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3	202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審核)
稅前利潤	151,637	98,700
稅後利潤	160,587	150,359

根據呼和浩特金谷的經審核財務資料，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呼和浩特金谷的總資產值及淨資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 77,057 百萬元及人民幣 7,215 百萬元。

出售的財務影響

根據出售事項之代價人民幣 285.2 百萬元，及出售股份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賬面金額約人民幣 337 百萬元，本集團預計將因出售事項而錄得約人民幣 51.5 百萬元的虧損。由於本公司持有的呼和浩特金谷的股份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因此該出售虧損記入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而不影響綜合損益表。本次出售事項的實際財務影響將有待本公司獨立審計師的審核和審閱。

本公司擬將出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作為償還銀行貸款及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進行出售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根據重組方案，呼和浩特金谷的全部股權將與其他當地從事金融服務的實體合併，並通過新設合併方式組建新銀行。因此，呼和浩特金谷現有股東須出售其持有的呼和浩特金谷股份，以換取現金或新銀行股份。由於近年來中國整體經濟環境轉變，金融服務業面臨前所未有的挑戰，中國金融服務業的投資短期內不太可能帶來可觀的回報。因此，本公司相信，出售事項為本公司提供良機，以(i) 盤活本集團資源，以更聚焦主業，專注於提升智慧供應鏈、數據智能以及資產運營等業務的市場競爭力；及(ii) 實現現金流入以補充營運資金，增強本集團流動資金並降低財務成本。

董事認為，退出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退出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集團及退出協議各方的資料

本集團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二零零一年根據百慕達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始終秉持“成就客戶、創造價值、追求卓越、開放共贏”的價值觀。在業務佈局方面，本公司聚焦以科捷品牌為主的智慧供應鏈業務，以神旗數碼品牌為主的數據智能業務和以科技地產項目、自有經營性資產為主構成的資產運營業務三大板塊。

- (1) **智慧供應鏈業務板塊:** 本集團旗下科捷物流有限公司(「科捷」)是中國 5A 級物流企業，以自主知識產權的供應鏈軟件為技術底座，核心業務涵蓋倉儲、運輸、配送、電商運營、進出口服務、跨境貿易、海外物流以及供應鏈管理軟件等服務，在國內外搭建了自營倉網體系，打造了供應鏈運網聯盟，居於國內市場領先地位。科捷的服務能力已遍佈全球 114 個國家和地區，未來將圍繞“行業 Knowhow+軟件”縱向做深、橫向逐步做廣，國內國外雙輪驅動，商流物流協同發展，為客戶提供創新、高端、可靠的高端供應鏈一體化解決方案和服務。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科捷在運營的倉庫數量為 142 個，倉庫面積超 87 萬平米，累計服務客戶超 1000 家；
- (2) **數據智能業務板塊:** 本公司以國家技術發明獎一等獎成果轉化的燕雲 DaaS 為核心技術，結合豐富的生態資源，通過提供行業標準化的 API，做到數據采集和操作層的全覆蓋；基於數據預處理及數據治理，提供行業高質量的數據；結合 AI 模型平臺，提供行業 AI+應用一站式數據智能解決方案，打造端到端的大數據集成服務能力，持續夯實“數據集成商”的市場地位。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累計服務客戶超過 180 家；及

- (3) **資產運營業務板塊:** 本公司運營的科技園區地處長三角、珠三角、中西部及環渤海四大經濟圈的核心區，致力於打造高品質物業運營服務夥伴，成為區域科技創新研發、產業落地的首選地。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正在運營的科技園區數量為 7 個，運營面積合計 29.5 萬平方米，入駐商家超過 300 家。

公司將結合“一體兩翼”的品牌定位，打造神州控股最佳雇主形象，科捷智慧供應鏈科技名片，神旗數碼高質量行業數據集成服務品牌，通過創新力和執行力雙輪驅動，持續推動戰略的有效落地和公司的高質量可持續發展。

西安神州數碼

西安神州數碼為依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西安神州數碼從事於中國科技產業園的房產租賃、物業管理。

呼和浩特金谷

呼和浩特金谷是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呼和浩特金谷由(i) 西安神州數碼持有約 9.8%; (ii) 北京慧聰互聯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一家分別由付玉喜及王立新最終持有 50%及 50%的公司)持有約 9.2%; (iii) 內蒙古裕豐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一家分別由郝騰飛及安建斌持有 78%及 22%的公司)持有約 5%; 及(iv) 其他股東各自持有呼和浩特金谷少於 5%。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出售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高於 5%但低於 25%，故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 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董事會
「本公司」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依百慕達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西安神州數碼根據退出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向呼和浩特金谷出售其在呼和浩特金谷的銷售股份

「退出協議」	西安神州數碼與呼和浩特金谷就出售事項簽訂的日期為2024年12月24日的退出協議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呼和浩特金谷」	內蒙古呼和浩特金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港幣」	港幣，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的第三方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新銀行」	為擬議重組而設立的新實體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重組」	擬對內蒙古自治區農村信用社聯合社及93家地方從事金融服務的實體（包括呼和浩特金谷）進行重組，並通過新設合併的方式組建新銀行
「人民幣」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出售股份」	145,431,000 股呼和浩特金谷股份，佔呼和浩特金谷全部已發行股份約9.8%
「股東」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西安神州數碼」	西安神州數碼實業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郭為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刊發時，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

執行董事：郭為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及林楊先生（副主席）

非執行董事：叢珊女士及劉軍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允博士、金昌衛先生、郭嵩博士、陳惠康先生及李靜博士

網址：www.dcholdings.com

* 僅供識別